

(发表于《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2006年第4期)

全球化时代的社会公正

唐士其

[内容提要] 社会公正是任何一个人类群体的内在需要,是其和谐、稳定和健康发展的保障。在经济全球化进程中,各国社会公正的状态都受到不同程度的冲击,其最明显的体现就是世界范围内以及各国内部都出现了贫富分化加剧的现象,这种情况已经引起了诸多的社会问题。就中国的实现情况来看,改革开放以来,在经济增长方面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的同时,在社会公正方面却也出现了不少问题。本文认为,解决这些问题已经成为实现中国社会未来发展的紧迫任务,同时也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一个核心内容。

[主题词] 社会公正、经济全球化、和谐社会

[Contents] Social justice is one of the intrinsic demands of, as well as preconditions for the harmony, stability and healthy development of any human community. However, the status of social justice is greatly eroded in the process of economic globalization in different degree with the enlarged wealthy gap between the poor and the rich all over the world and within every country. In the case of China, even if an astonishing economic development has been achieved since the adoption of reform and opening policy, a lot of problems concerning social justice have also been accumulated. This paper argues that it has become an urgent task to resolve these problems for a further development of Chinese society and one of the key elements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a harmonious socialist society.

[Key Words] Social justice, Economic globalization, Harmonious society

一、社会公正是任何一种人类群体的内在需要

社会公正是国家社会职能的基本内容之一,同时也是衡量一个国家社会职能行使状况的重要指标。用美国著名政治哲学家罗尔斯的话说,“正义是社会结构的第一要义,如同真理

对于思想体系一样”。因此，“正义所保障的各种权利，不受政治交易或社会利益的考虑所左右。” [1, pp. 3,4]

然而，对于社会公正的内涵，在不同的思想传统中却存在着非常不同的理解。新自由主义只认可“起点的公正”，即坚持社会公正仅仅意味着不因为任何外在的理由剥夺任何一位社会成员的任何一种法律权利，并且认为这是唯一能够、同时也是唯一必须由国家予以保证的社会公正，超出这一限度的国家行为反而会导致社会的不公正。因此，对新自由主义者来说，社会公正的含义在社会经济层面就只意味着在法律上保障所有人平等地进入市场，至于市场机制最终所导致的社会结果无论如何都是公正的。换言之，新自由主义相信，只要起点公正则结果自然公。如果严格按照这样一种理解，那么国家基本上就没有必要，也没有任何逻辑依据行使社会资源的再分配职能。

另外的一些自由主义者，比如上面提到的罗尔斯则提出了一种与新自由主义相当不同的正义原则。罗尔斯强调，“任何人都有平等的权利享有与其他人同样的最广泛的自由；对于社会与经济的不平等应该按如下的方式加以安排，使其（1），可以期望对所有人有利；以及（2），只与对所有人公开的地位和职位相关。”罗尔斯并且强调，第二项第二个小项必须优先于第一个小项。 [1, p. 53] 与新自由主义的社会公正原则相反，罗尔斯强调的实际上是结果的公正，也就是说，判断一种社会政治安排是否公正，必须根据其对人们实际的社会地位及社会状况所生产的影响。同时，要保证任何一种被允许存在的社会差别最终都能导致所有社会成员利益的增进，国家将会被赋予极为广泛的社会职能，而市场行为也会在诸多方面受到干预或者限制。

当然，理论家之间的争论是一回事，人们在日常生活中所持有的关于社会公正的观念又是一回事。在19世纪末之后的人类社会生活中，一种既保证起点平等，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保证结果平等的社会正义标准实际上已经得到世界范围内大多数人的认可，也可以说已经成为一种深入人心的社会道德原则，并且构成了社会进步的一项重要标志，在西方是把“文明的资本主义”与“野蛮的资本主义”区别开来的基本特征。维护和发展这种社会政治观念，是世界上众多政治力量为之奋斗的基本目标，它根本不可能因为某些人的利益或者某种学说的鼓动而被社会所放弃。那么这种正义原则的逻辑依据何在呢？

首先，由于任何一个社会中的个体都是在某种具体的社会关系中生存与活动的，所以只谈论单纯的法律意义上的平等并没有任何实际意义。换言之，如果不考虑不同个体在社会生活中的实际地位和条件，无差别地赋予他们法律上的平等的话，那么这种平等马上就会被实

际生活中的各种不平等所代替。这并不是一个复杂的问题，正如人们马上会意识到谈论一位亿万富翁与一位身无分文的赤贫者平等地进入市场的权利毫无意义一样。

其次，从根本上看，所有的经济行为同时都是政治行为。比如，现代市场经济体系中不可能缺少保护私有财产权法律，而对什么样的物质对象能够成为私有财产这个问题的回答却是一个社会的和政治的过程。在资本主义的早期阶段，个体的人可以被当作另一个人的私有财产即奴隶而得到产权法的保护，所以美国要通过一场战争来改变这种政治法律制度。非洲丛林中与当地居民一同自然生长的某种生物资源，由于它们的基因被某个发达国家的科学家所解读，结果根据现有的知识产权保护法律，当地居民反而不能自由地利用这种资源为他们的生活谋取福利。这种近乎荒唐的逻辑只有在现代资本主义的政治法律体系中才会存在。

正是由于经济与政治和社会过程之间不可分割的联系，所以任何一种经济行为也都会产生特定的社会和政治结果。如同美国政治经济学教授罗德里克所说，“实际上，因为贸易几乎总是会带来特定的再分配效应（在不同的部门、不同的收入阶层之间以及不同的个人之间），所以任何捍卫自由贸易的主张都不可能不面临导致这类后果的实践的公正性与合法性问题。同样，当贸易所导致的变化冲击了（甚至腐蚀了）原有的国内社会秩序的时候，人们也不必指望它会得到广泛的民众支持。”^[2, p. 324]

第三，现代市场经济体系是基于一种特殊的价值法则或者说“效用”法则建立起来的。这种法则根据人类行为能够带来的、可以以货币为单位加以衡量的利益为它们赋予价值或者效用，然后再根据表面上的平等原则实现这些价值或效用之间的交换，使财富集中到某些行为者手中，并且使他们能够进一步利用这些财富创造更多的财富。很可能这种价值法则或者效用法则比较有利于人类经济生活的发展，但它们并不能真正体现各种行为本身的社会价值。一位农民生产粮食养活了另一位制造电脑芯片的工程师，很难说后者的行为具有比前者更高的社会价值，但它们的市场价值却存在着天壤之别。

因此，即使为了社会经济的整体发展，或者说在现代世界经济体系中能够有所发展，一个社会不得不全面引入市场法则，但如果考虑到基本的社会公正，也就是说不仅使每一个人的行为的市场价值，同时也使其社会价值得到相应的承认的话，那么第二次的分配，则根据社会原则进行的分配就成为任何一个社会必须面对的问题。正如基尔斯所说，“无论是市场还是资本的逻辑都从来不会自动地创造出平等和社会公正。要创造一个公平繁荣的社会，必定需要人类有意识的和有目标的、以人道的道德义务为基础的行动。财富和繁荣是由社会决定的造物，它只有通过资源和社会产品的公平分配才能获得。人类进步的标准是对社会

正义的实现与对贫困和剥削的消除，而非不受约束的私人财富的积累或者权力的赤裸裸的行使。” [3, p. 10]

就此而言，公正是一个社会的内在要求，也就是说，只要一个人在社会中生活，与其他社会成员产生联系，那么社会公正就必须成为他们之间相互关系的一项基本原则。在这里不存在慈善的问题，也就是说社会公正的原则在严格的意义上并非产生于人类对弱者的同情，因为从逻辑上说，在没有界定公正标准之前，是没有办法界定同情这种心理状态的。另外，公正原则也并非出自实际利益的算计，人们并不是因为惧怕社会冲突才需要社会公正。当然从结果来看，一个严重违背了社会公正原则的社会必定会导致大量的矛盾与冲突，从而使所有人都遭受利益的损失。正如约翰·格雷所说，“在一个大多数人的经济安全被世界经济所威胁的时代，自由市场持续的时间不会太长。自由放任的体制会引发相反方向的运动并冲破其限制。虽然这种运动无论表现为民粹主义的还是仇外的、原教旨主义的还是新共产主义的，都很难实现其目标，但它们却完全能够把支撑着全球自由放任主义的脆弱结构撕成碎片。” [4, p. 20]

二、经济全球化对社会公正的冲击

上面的论述表明，公正是任何一个人类群体的内在要求，也是该群体能够持续存在与发展的基本条件。然而，在经济全球化的浪潮中，由于受到新自由主义意识形态的强烈影响，国家多多少少正在从各种社会职能领域、包括社会公正领域后退。不少人因此认为，在全球化过程中，“通过再分配实现社会公正这一目标已经受到挑战，并且在根本上被国家经济行为的商品化和市场化所埋葬。” [5, p. 22]或者如美国政治学家波特所说，在全球化进程中，人们谈论得最多的已不再是减少贫困与不平等的问题，而是在激烈的全球竞争过程中，一个国家如何才能成为更强有力的竞争者，如何才能保护好它的货币与股票市场的问题。 [6, pp. 354-372]

国家从社会职能领域的撤退意味着市场关系向社会的全面渗透，而这种渗透产生的最严重的社会后果之一，就是全球范围内财富分布状态的恶化即贫富分化的急剧扩大。具体地看，全球化带来了两个层面上的贫富分化。一是穷国与富国的分化，二是同一个国家内部穷人与富人之间的分化。这就意味着，一方面有许多国家、另一方面几乎在每一个国家内部，都有不少人或者不少地区成为经济全球化的受害者。

全球化之所以加剧了国家之间的贫富分化，其原因固然有诸多方面，但发挥了主要作用

的是贸易结构的变化、新自由主义的影响以及金融危机的冲击等。

首先是贸易结构的变化。20 世纪末的全球化浪潮有一个显著特点，那就是行业内贸易与产业间贸易相比，前者的比重大大上升。这种贸易结构对于主要依靠原材料和初级产品出口的发展中国家而言具有相当不利的影响，因为其直接后果就是初级产品的世界市场价格不断下降。根据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的一项统计，世界上 48 个最贫困的国家因为出口减少和粮食进口增加，每年要损失 3 亿至 6 亿美元。^[7, p. 125]尤其不合理的是，世界上一些最高的关税壁垒又是针对那些最贫困的国家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2005 年的统计表明，发展中国家向发达国家出口时面临的平均关税水平竟然是发达国家相互之间关税水平的 3 至 4 倍，^[8]这就进一步断送了这些国家发展的可能性。

其次是新自由主义的影响，这种影响表现在两个层面上。在国际层面，由于新自由主义的贸易政策、以及各种渗透了新自由主义原则的贸易协定与国际机制从总体上说限制了发展中国家的贸易管制能力，从而减少了它们可能的收入来源；在国内层面，由于西方国家的压力，发展中国家不得不采取了许多经济自由化的政策以实行所谓的“结构调整”，但这些政策实施的结果通常进一步恶化了这些国家的经济形势。

最后是金融危机的影响。20 世纪末的经济全球化带来的两次较大的金融危机对发展中国家都产生了巨大影响。主要发生在拉丁美洲的金融危机使整个拉美大陆的经济水平倒退了十几年甚至几十年；而发生在东亚的金融危机则不仅使相关国家的经济发展大受打击，而且其影响甚至波及到俄罗斯等诸多国家和地区。金融危机的一个最恶劣的结果，是少数国际金融巨头卷走了发展中国家的大笔财富，因此从客观上导致了财富从穷国向富国的转移。例如在印度尼西亚，通过二十多年的努力，这个国家的贫困人口数量从 1970 年的 7000 万（总人口的 60%）减少到 1993 年的 2590 万（总人口的 13.7%），但东南亚金融危机却又使这一成果化为泡影，因为它再次使总数达 1.3 亿的印尼人陷入了贫困。^[9]

世界范围内贫富分化的迅速加剧现象可以用触目惊心四个字来加以形容。1996 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人类发展报告》^[10]称，尽管 30 年来 15 个国家取得了经济增长，但在 100 个国家中有 16 亿人的生活状态比 10 年前更为恶化。又过了 10 年之后，根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2005 年的《人类发展报告》统计，在之前的 10 年间，世界上最贫困的国家（50 个，全部分布在非洲）经济状态仍然呈现出进一步恶化的趋势。比如说，在 1990 年，美国的平均收入水平是坦赞尼亚的 38 倍，到 2005 年已经扩大到 61 倍。^[10]从另一个角度看，全世界的国民生产总值 1993 年为 23 万亿美元，其中 18 万亿属于工业化国家，仅 5 万亿属于发展

中国家，而后者占据了世界总人口的将近 80%。^[11]还有一个情况也值得关注，那就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西方七国集团成员国生产了全球高技术产品的 90.5%，^[2, p. 255]而在非洲，直接投资在 1994—1995 年间就下降了 27%，实际投资总额仅为 21 亿美元，即世界投资总数的 3%。^[12, p. 14]这说明，经济上的贫富分化已经最终影响到了经济全球化中失败的一方未来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可能性。这是一个更严重的问题。

全球化进程中贫富分化的另一方面是在几乎所有国家内部也都出现了贫富差距的扩大，而且一个基本趋势是巨额财富越来越聚集在少数人手里，越来越多的人则陷入了贫困的深渊。1999 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人类发展报告》指出，在 1998 年之前的四年中，世界上 200 名最富有的人的财富增加了一倍多，超过了 1 万亿美元，而其中前三名的资产已经超过了所有欠发达国家 6 亿人的国民生产总值的总和。^[9]有意思的是，在西方发达国家中，贫富分化最严重的恰恰是倡导新自由主义最积极的美国。据统计，这个国家 5% 最富裕人口和 5% 最贫困人口的家庭收入差距，在 1947—1973 年之间已经有所减少，但在 1973—1996 年之间却又增加了 50% 以上。^[13, p. 3]在 1991 年，美国人口中最富裕的 10% 已经拥有全国总资产的 83.2%。^[14, p. 21]

其他西方国家国民收入差距的扩大虽然没有美国那么明显，但也是一个无可否认的事实。总的来说，在新自由主义社会经济政策影响下，西方国家 20 世纪末生产的发展、技术的进步以及全球化的进展并没有带来大多数人生活质量的提高，人们事实上获得的是一种“没有闲暇机会，没有四天工作制，没有经济、社会和政治安全的增长。”^[15, pp. 48-49]

与西方发达国家相比，发展中国家国民收入差距的扩大实际上更为严重，在这方面巴西可能是一个典型的例子。根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1991 年的统计，在 20 世纪 90 年代初期，巴西人口中最富裕的 5% 和最贫困的 5% 的收入相差 26 倍。需要注意的是，不论在哪一类国家，贫富分化的加剧不仅仅意味着贫困者收入的减少，同时也意味着他们的生活水平、教育水平、健康水平以及社会处境的全面下降。可以想见，这又将不可避免地带来大量严重的社会问题，从而最终破坏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的基础。

经济全球化进程中各国内部贫富差距的扩大同样也是由多方面的原因造成的。首先是产业结构在国内以及国家之间的调整，这表现为国民经济体系中一些传统产业的衰落以及这些产业向低收入地域或者国家的转移。在此过程中，传统产业的从业者自然面临被淘汰的命运，而他们自身的知识与技能水平又使他们很难在通常具有较高专业知识和技能要求的新兴产业中重新就业。一个具体数字是，在西方国家，从 1960 年到 1990 年间，对非技术工人与技

术工人的需求量相比下降了 20%左右。^[16, p. 11]当然，非技术劳动者所面临的不仅是失业的威胁，由于大量失业者的存在，这些行业的工资水平普遍出现了明显下降，同时还导致了大量部分就业的现象。

另外，20 世纪末出现的新的生产方式也体现出—个鲜明的特点，那就是与资本和技术相比，劳动的相对价值在不断地降低。当然，这种现象更多地应该被理解为—种社会政治的而非单纯的经济机制的结果，虽然从客观上看这样—种资本、技术和劳动之间的关系可能更有利于经济增长。为说明这个问题，经济学家提出了—个所谓的“社会资本”的概念，用以指资本的集体网络，而“社会资本最重要的任务就是在全球范围内压低劳动力的价格，这体现为—种不断通过技术革命降低人类活动的价值的倾向。”^[17, p. 47]

然而，导致贫富差距扩大的更重要的原因，则是新自由主义的社会经济政策，这些政策包括削减税收、削减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减少公共教育和公共卫生开支等等，它们从总体上大大削弱了国家的再分配职能，同时也大大减少了贫困者可能拥有的机会。在税收方面，经合组织成员国的高税收等级在 1985 年占总人口的 52%，到 1990 年就下降到 42%；^[9]而增值税的广泛采用则因其涵盖了人们基本的生活必需品从而在事实上加重了穷人的负担。从另外一个方面说，在经济全球化和自由化过程中，各国为了吸引外资往往对外国投资者提供不同程度的补助或者政策优惠。然而，这类政策本身也具有一定的再分配效应，它往往把财政负担转嫁到了国内纳税人，尤其是某些特定的纳税群体身上。

与此同时，各种劳工组织的力量在新自由主义影响下受到了削弱，或者说，新自由主义的社会经济政策中—个重要的部分就是有组织、有意识地限制劳工的力量和保护资本的利益。劳工组织力量的下降使广大劳动者无法通过有组织的方式有效地为自己争取更为有利的经济地位。另外，当前经济全球化的特点即资本与劳工之间高度的不平衡性也使前者处于绝对的优势，因为“资本是全球化的，而劳动—般来说则是地方性的”。资本在全球范围内流动整合并且形成了它们统一的利益与强烈的集体认同，而劳工则越来越被分化，“正在失去其集体认同，在其能力、工作条件、利益与目标方面越来越个体化。”^[2, p. 79]

另外需要指出的是，在贫富差距扩大的问题上，新自由主义对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影响是不同的。在发达国家，由于社会福利和保障体系本来就已经非常完备，民主化程度也比较高，人们仍然拥有相对较多的政治渠道表达对新自由主义政策的对抗，并且在相当大的程度上还能够抵御其影响。^[2, p. 332]但是，对绝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来说，由于原有的社会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本来就不够发达甚至相当落后，民主化程度又比较低，公共社会也不发达，

普通民众基本上没有制度化的途径表达自己的意志，对新自由主义的政策进行抵抗，所以当政府放弃对他们的保护时，一种类似资本原始积累时期的赤裸裸的“羊吃人”的现象又再现了。有人甚至认为，全球化导致的贫富两极分化实际上已经从不平等向非人性化发展。^[18, p. 17]

世界范围内两个层面上贫富差距的急剧扩大已经使不少人改变了对经济全球化的乐观而简单化的看法，同时也使人们开始怀疑新自由主义的一个基本信念即经济自由化能够带来经济增长，而经济增长能够自动消除贫困（这就是所谓的“滴渗效应”）。从20世纪90年代开始，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支持进行的结构调整一揽子计划中，也不得不把社会保障体列为一项基本内容，并且在1999年把促进结构调整基金会（ESAF）更名为减少贫困促进发展基金会（PRGF）。1996年以来，世界银行也通过结构调整政策评估行动，与1000多个民众组织一起探讨新自由主义经济结构调整与贫困之间可能存在的各种联系。该组织的一份报告明确表示，“要使调整获得长期成功，至关重要的是形成社会共识——跨国分析表明，在收入和财产方面极不平等的社会，其政治和社会的稳定性都较差，从而导致投资率和增长率都较低。”^[19]

贫富分化问题之所以引起全世界的普遍关注，一个重要的原因在于，在一个商业化的社会，贫困者同时也就在实际上被剥夺了其他一切的社会价值与可能性，从而成为被排斥的一方。这种排斥使他们被动地处于一种与主流的社会价值相对立的地位，甚至成为社会的叛逆者。作为其结果，在一个国家内部可能表现为社会矛盾的激化乃至社会冲突的发生，而在国际范围内则不仅表现为穷国与富国的对立，同时也可能会表现为各种各样的国际恐怖活动。就此而言，贫富分化的问题，不仅考验着一个社会的正义观念、考验着这个社会的良心，也关系到这个社会和谐的、和平的生存本身。

另一方面，一个贫富差距极其悬殊，财富聚集在极少数人手中的社会其自身经济发展的潜力也会是非常有限的。其原因至少有两个层面。首先，贫富悬殊的加剧阻碍了大多数人发展的可能性，从而影响到一个社会人力资源的开发。美国经济学家格里芬指出了这一点：“资本占有方面的不平等可能导致人力资本投资的次优化，同时也会影响可以促进经济增长的人力资本开发。”“在某些情况下，资产的再分配可以通过创造一种有利于人力资本投资的经济和政治环境、减少社会冲突、降低风险和刺激物质性投资、技术进步和有利于生产发展的制度创新、以及通过把以控制冲突为目标的非生产性支出转移到更具有建设性的目标上来而促进增长率的提高。”^[20, pp. 144, 147]

其次，一个财富畸形集中的社会，由于广大民众只具有极低的消费能力，从而难以形成一种能够保证本国经济持续发展的稳定而繁荣的国内市场，而市场的萧条最终将导致经济发展的停滞。相反，在一个收入公平分配的国家，由于能够维持一个旺盛有力的大众消费品市场，从而也就为国内经济增长提供了持续而稳定的基础。^[21]因此，严重的贫富分化从根本上来说是与社会的持续发展相矛盾的。

总的来看，一个实现了基本的公正原则的社会往往是一个能够得到和谐发展的社会。只要公平与效率兼顾，两者配合得当，经济发展更能够得到长久的保证。换言之，社会公正本身就是一种促进社会进步和发展的重要的、不可替代的因素。正如美国经济学家麦克埃文所说，“经验证明，技术本身并非发展的关键，可能也没有什么能够依靠其自身的力量改变一个国家的发展道路的‘适当的技术’。因为经济体系中某个部门的技术变化要能够产生广泛的、积极的影响，它们可能必须要立足于一种更广泛的社会和经济平等基础之上。”^[22, pp. 89-90]

三、实现社会公正是建设和谐社会的核心

在社会公正的问题上，中国的情况并不容乐观。应该说，改革开放对人民生活的影响是多重的。一方面，近三十年来，中国的国民经济获得了举世瞩目的增长，人民的生活水平由此也得到了巨大的提高，但此同时，人们的收入差距也增大了。出现这种现象的原因，一个很重要的方面是各级政府在致力于促进经济发展的同时，部分地忽视了自身在社会公正方面的职能。也就是说，在尽可能让市场在资源配置和财富分配中发挥积极作用的同时，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社会再分配的问题。实际上，中国出现的情况与其他发展中国家在经济全球化进程中遇到的问题多少有些类似，即一方面政府退出了诸多的社会职能领域（尤其在中国这样经历了近 30 年的计划经济体制，国家曾经几乎包办了所有社会服务职能的国家，政府大规模的撤出，对社会引起的冲击显然会更大），另一方面替代性的社会服务体系的建设又没有跟上，于是在很多方面出现了社会职能的空白现象或者说社会职能的盲点。

在中国一个不容忽视的实际情况是，政府支出占GDP的比重在 20 世纪 70 年代末之后持续下降，只是在最近几年才出现相反的趋势。这说明，在经济增长的同时，中国社会保障体系的建设却大大滞后了。仅仅从一个侧面就可以看出政府提供的社会服务增长率在改革开放期间有所下降的情况：1979—1997 年全国医院和病床数量年增长率为 2% 和 0.3%，而在 1953—1978 年间的年增长率则为 10% 和 12%。^[23, p. 673]这种情况的结果是尽管总体收入增加

了，民众的满意度和安全感反而有所下降。根据另外一项调查，政府、企业和个人中没有一方认为自己从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开始的社会福利和安全体系改革中受益，以至目前家庭最关心的前三个问题都与社会保障体系有关，它们是医疗、失业和经济困难。^[24]

表 6—1 政府支出GDP的百分比（单位：%）^[25, pp. 53, 262]

年份	1978	1985	1990	1995	1999
总支出	31. 0	22. 4	16. 6	11. 7	16. 1
社会支出	4. 1	4. 6	4. 0	3. 0	4. 4

虽然从 20 世纪末开始中国政府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各种形式的“扶贫”工程（主要在农村）和最低生活保障工程（主要在城市），并且取得了明显成效，但尚未从根本上解决中国的贫富分化问题。比如说，1999 年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在城镇建立起来后，实际上只有五分之一到四分之一符合条件的人得到了救助。一个主要的原因是，一些贫困县的财政收入有限，无力为实施这个计划提供相应的资金。另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是，在 20 世纪末的几年，中国部分地区又出现了所谓的“返贫”现象。据报道，广西省 2000 年返贫率达到 15%，在一些地区甚至达到 30%。2000 年上半年，安徽一个省就有 100 万农村人口返贫。^[26]虽然中国在 2004 年 10 月 17 日“国际消除贫困日”曾经向世界宣布，中国农村贫困人口已经从 1978 年的 2.5 亿减少到 2003 年底的 2900 万，贫困人口占农村总人口的比例由 30.7% 下降为 3% 左右，^[27]但另一方面，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公布的《2005 年社会蓝皮书》提供的统计，该年城市居民收入差距的扩大趋势并没有得到有效遏制，最富有的 10% 的家庭与最贫穷的 10% 的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差距将超过 8 倍，约有六成城镇居民的人均可支配收入达不到平均水平。该报告同时指出，收入差距的扩大逐年累计起来就形成了财产差距的不断扩大。目前中国收入最高的 10% 的家庭财产总额占城镇居民全部财产的比重将接近 50%，收入最低的 10% 的家庭财产总额占城镇居民全部财产的比重仅仅维持在 1% 上下，80% 的中等收入的家庭也只占财产总额的一半。^[28]

总的情况是，在新的世纪之交，中国衡量贫富分化程度的基尼系数呈逐年扩大的趋势。1988—1990 年，全国基尼系数由 0.341 上升到 0.343，平均每年上升 0.001；1990—2000 年基尼系数由 0.343 上升到 0.417，平均每年上升 0.007；2000—2003 年基尼系数由 0.417 上升

到 0.448，平均每年上升 0.010。^[29, p. 44] 2005 年，中国的基尼系数又创新高，已经逼近 0.47（世界最不平等国家巴西的基尼系数为 0.61），大大突破了国际公认的贫富分化的警戒线即 0.4。^[30]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不同地区之间的收入差距也在增大。东部沿海地区经济一直快于中西部地区的发展。从人均GDP看，1980 年东部与中、西部之比为 1.47：1：0.82（中部地区设定为 1），1990 年为 1.56：1：0.85，2000 年为 1.90：1：0.77，2002 年为 1.93：1：0.78。很明显，东部与中西部经济发展差距逐步拉大。1988—2003 年，按现价测算，东部地区城镇居民人均收入平均每年增长 14.2%，中部地区增长 13.9%，西部地区增长 13.2%。1980—2003 年，按现价测算，东部地区农村居民人均收入平均每年增长 12.7%，中部地区增长 11.9%，西部地区增长 11%。^[29, p. 44]

实际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1999 年的《人类发展报告》在提及全球化所导致的贫富分化问题时，就已经把中国作为一个突出的例子。的确，贫富分化的加剧已经成为中国进一步社会经济发展不容回避的重大问题，同时也是实现社会公正必须解决的问题。当然这并不意味着中国政府在社会公正即各阶层、各地区的协调发展方面就无所作为，但问题是收效并不显著。这所以会出现这种情况，原因可能在于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中国没有能够及时建立起一套与市场经济发展相适应、并且与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同步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及其支持体系，比如说有关税收、劳动保护、职工权益的相关制度。这样在客观上大大降低了一些私营企业和外资企业的生产和经营成本，使它们实际上赚取了大量的超额利润，同时造成了职工的相对贫困，而且腐蚀了政府的财政基础。近年来被媒体大量报道的拖欠民工工资的事例就是这种情况的典型反映。民工的工资本来就低得不合理，他们事实上也没有享受到任何基本的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而就连这么一点微薄的工资还要被拖欠，这实际上说明了当代中国劳资双方之间不仅在收入方面，而且在社会政治权力方面出现了严重的不平衡。

第二，中国仍然缺乏相应的制度框架，以保证各地区、各阶层相对平衡的发展。众所周知，中国的东部发展快于中西部，城市发展快于乡村，这主要得益于改革开放初期对沿海和城市地区的政策倾斜，但类似的政策在中西部与广大的乡村地区却难以收到类似的成效，其根本原因在于它们具有不同的资源禀赋和经济基础，以及不同的经济结构。因此，如何使各地区、各部门平衡发展就涉及到一个制度创新的问题。

在这个方面，中国的“三农”问题具有典型的代表性。在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之后，中

国农民基本上处于个体经营状态。问题是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如果没有特殊的制度保障,个体农民根本不可能与现代化的各种工业和商业组织展开竞争,大部分农民的贫困化与破产几乎是一种不可避免的结局。面对这种形势,如何在不恢复“大锅饭”的前提下维护广大农民的利益、帮助农民发展经济就成为一个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中国有 8 亿农民,如果能够真正为他们找到一条具有可持续性的走向富足生活的道路,那么就是对中国,乃至对世界的一大贡献。虽然这条道路的具体形式还需要进一步探索,但根据世界其他国家成功的经验,有几个方面是需要注意的,那就是一方面继续推动农村的非农化进程,把一部分农民从农村解放出来,另一方面对继续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提供制度和政策支持,最后是利用中国经济发展所积累的基础,从逐步提高农产品价格入手对农民进行补贴,三管齐下,最终解决城乡之间的贫富分化问题以及一般意义上的“三农”问题。

第三,根据世界其他国家的经验,要真正解决社会分化的问题必须具备两个方面的条件。一方面是突破对弱势群体的“救济”式的思维方式,从积极的角度使他们进入新的经济结构,并且在其中找到适当的位置。另一方面又必须看到,任何一个时代、任何一个国家乃至地区都存在它的“朝阳产业”和“夕阳产业”,简单地说,就是比较赚钱的产业和不那么赚钱的产业。但是,那些不那么赚钱的产业对整个国民经济的平衡发展而言可能是必要的,而在创造就业方面可能还具有比经济意义更重要的社会意义。这样,政府就有必要通过适当的政策手段,保证这类产业不至于在竞争中被消灭,同时还要保证这类产业的工资水平不至于因为竞争而过分下降,使它们能够真正发挥经济平衡与社会平衡的作用。比如说,现代绝大多数西方发达国家的农业都接受政府的大量补贴,即使在像美国那样农业已经实现高度产业化的国家也不例外,至于日本政府对本国农业的补贴则更是成为这个国家经济结构的一大特色。这种补贴政策是政府的再分配职能的典型体现之一,它是强制性的,但严格来说并不是救济,而是通过再分配对第一次分配中失利的一方做出的补偿。这方面中国政府虽然已经付出了巨大努力,但还有大量的工作需要去做。比如说对农民基本上还只是限于为他们减轻负担,真正为他们提供政策和财政支持并且帮助他们发展的情况还比较少。

总的来说,实现社会公正已经成为中国社会面临的一项刻不容缓的任务,需要国家为此付出极大的努力,既需要制度上的创新,政策上的调整,也需要必要的强制——一种再分配制度最终是以对部分社会成员的强制为基础的。中共十六大把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作为党在新时期的一项重大任务,应该说是具有战略远见的,而现实社会公正,可以说在和谐社会的建设中具有核心的地位。以后的任务就是如何使这一战略方针具体化为国家的制度与政策、并将其付诸实践。

注释:

- 1, John Rawls, *A Theory of Justice*, Revised edition, Cambridge, Mass.: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 2, David Held and Anthony McGrew (eds.), *The Global Transformations Reader: An Introduction to the Globalization Debat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000
- 3, Barry K. Gills, “Introduction: Globalization and the Politics of Resistance”, in Barry K. Gills (ed.), *Globalization and the Politics of Resistance*, London: MacMillan Press LTD., 2000
- 4, John Gray, *False Dawn—The Delusions of Global Capitalism*, New York: The New Press, 1998
- 5, Philip G. Cerny, “Structuring the Political Area—Public Goods, States, and Governance in a Globalizing World,” in Ronen Palan (ed.), *Global Political Economy—Contemporary Theorie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0
- 6, Alejandro Portes, “Neoliberalism and the Sociology of Development: Emerging Trends and Unanticipated Facts”, in David Harvey, “Capitalism: The Factory of Fragmentation”, in J. Timmons Roberts and Amy Hite (eds.), *From Modernization to Globalization: Perspectives on Development and Social Change*, Massachusetts: Blackwell Publishers Inc., 2000
- 7, Robert Went, *The Enigma of Globalization: A Journey to A New Stage of Capitalism*, London: Routledge, 2002
- 8, UNDP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2005,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t a crossroad: Aid, trade and security in an unequal world*, http://hdr.undp.org/reports/global/2005/pdf/HDR05_complete.pdf
- 9, UNDP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1999, *Globalization with a Human Face*, http://stone.undp.org/hdr/reports/global/1999/en/pdf/hdr_1999_full.pdf
- 10, 为了引起世人对于全球化带来的经济增长过程中伴随的各种负面效应的关注,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于 1991 年开始逐年发表《人类发展报告》, 以宣传一种以人为中心的发展而并非单纯的财富的增加才是人类发展的最终目标。

- 11, UNDP,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2000, *Human rights and human development*, <http://hdr.undp.org/reports/global/2000/en/>
- 12, Bernard Cassen, "To Save Society," in Frank J. Lechner and John Boli (eds.), *The Globalization Reader*, Malden and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2000
- 13, Bosworth, Barry P. and Gary Burtless, eds. *Aging Societies: The Global Dimensions*.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1998
- 14, William, I. Robinson, "Globalisation: Nine Theses of Our Epoch", *Race and Class* 1996, 38, 2 (October-December)
- 15, Manfred Bienefeld, "Globalization and Social Change: Drowning in the Icy Waters of Commerical Calculation", in Johannes Dragsbaek Schmidt and Jacques Hersh (eds.), *Globalization and Social Change*,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0
- 16, A. Wood, *North-South Trade, Employment, and Inequality: Changing Fortunes in a Skilldriven World*, Oxford, U.K.: Clarendon Press, 1994
- 17, Satya Dev Gutpa (ed.),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Globalization*, Boston, Dordrecht, London: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1997
- 18, Serge Halimi, "When Market Journalism Invades the World," in Frank J. Lechner and John Boli (eds.), *The Globalization Reader*, Malden and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2000
- 19, World Bank, *World development report 1996: From Plan to Market*, http://www-wds.worldbank.org/servlet/WDS_IBank_Servlet?pcont=details&eid=000009265_3961214181445.
- 20, Keith Griffin, *Studies in Globalization and Economic Transitions*,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INC., 1996
- 21, Kelvin M. Murphy, Andrei Shleifer and Robert Vishny, "Income Distribution, Market Size, and Industrialization",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Vol. CIV, No. 3, August, 1989
- 22, Arthur MacEwan, *Neo-liberalism or Democracy? Economic Strategy, Makets, and Alternatives for the 21th Century*, London and New York: Zed Books Ltd., 1999

- 23, 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 1999》,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2000 年版
- 24, 宋晓梧:《中国社会保障体制改革与发展报告》,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1 年版
- 25, 根据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 2000》,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2001 年版计算
- 26, “关注返贫——来自扶贫一线的报道”, 人民网 2001 年 1 月 5 日,
<http://www.people.com.cn/GB/paper1137/2383/372519.html>
- 27, 新华社 2004 年 10 月 18 日电:“中国农村贫困人口降至 2900 万”,
<http://finance.sina.com.cn/g/20041018/11001086295.shtml>
- 28, “2005 年社会蓝皮书:子女教育费占居民消费首位”,
<http://www.people.com.cn/GB/shizheng/1026/3052736.html>
- 29, 宋林飞:“经济全球化给中国带来了什么?——反边缘化理论与实践”,《学海》2004 年第 5 期
- 30, “中国基尼系数已逼近 0.47 统筹公平与效率”, 人民网,
<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30178/3759688.html>